

臺南市 109 年中小學網球對抗賽之防疫注意事項

- 1.各校參加人員比賽當天須配戴口罩(上場比賽期間可以不配戴口罩)，進入球場前會由賽會工作人員進行體溫量測，並確實填寫體溫量測檢核表，由帶隊人員簽名後，報到時繳交大會服務台。
- 2.各比賽場地不開放非比賽學校選手及教練及家長進入，進入球場均得由工作人員量測體溫，無發燒、手背蓋章後始得進場比賽，再度進場須憑手章。各校指導人員均需配戴指導證並量測體溫後，始得進入球場。
- 3.考量賽會活動形式、參與人數與疫情狀況等，敬請各參賽隊伍委婉告知選手家長，非必要請勿到場為選手加油，以防止群聚發生增加防疫困擾。
- 4.每天賽事結束後進行環境清潔及消毒工作，如桌椅、廁所之水龍頭、廁所門把、馬桶蓋及沖水握把等。
- 5.比賽期間若選手不適，經醫護站支援校護評估後有發燒等不適症狀，須立即隔離、留觀隔離後並配戴口罩，再由參賽學校派人或聯絡家長立即將發燒不適學生帶回。
- 6.各比賽場地實施人數控管，除了裁判、比賽選手，其餘人員不得進入比賽場內。
- 7.賽程進行採比賽隊伍團進團出方式，並實名登記各場次比賽選手。
- 8.請參賽學校選手及教練填寫「健康聲明表」，於比賽當天繳交至大會服務台。